

# 光榮的培正，培正的光榮（七）

弘社 梁民生

培正校名秘註一案，至今沒有看到對此案的全面敘述，此事件已超出教育文化圈的話題，向國際社會和法制方面發展。要弄清此案的脈絡，需要回顧自1984年廣州培正複名以後這一段歷史，筆者試圖破譯此案釋放出來的政治符號，留給母校一份記錄。本文所觸及的論爭核心，還待熱心此案的校友補充內容。

## 一. 誰保衛培正？

到目前為止，絕大多數校友都坐在觀眾席上看演出，在臺上的演員本來是同一個劇團的演員，現在有幾位演員另組一個新劇團，新劇團的演員都曾沐浴過教澤的母校，他們另立山頭之後，否定當今東山培正是他的母校，然而口號卻叫「保衛培正」。是什麼原因促使他們另起爐灶呢？這就是問題的核心。走筆至此，驀地想起維也納圓舞曲最早奠基人蘭納(Lanner)與少年時代的老約翰·施特勞斯組成四重奏，後來老約翰退出，為什麼？因為他們兩人愛上同一位少女。當今兩個劇團演出的戲都叫「保衛培正」，那麼那一個劇團才是真正保衛培正呢？此時，令我想起「一二·九」學生運動時，南開大學校長張伯苓先生說過的話：「不患中國有共產黨，卻患中國有假共產黨」。

擁有第1475419商標的人說：我們偷偷地去北京註冊培正校名是為了保衛培正校名不被濫用。影射其他人不能保衛培正，甚至不可能聯合對方共同保衛培正，只有天降大任於幾位同階級的社會精英才能擔此重任。這種說法無論從道理上或現實上都缺乏說服力，因為找不到你們打著「保衛培正」的口號的具體事實，同時也沒有發現被你們排斥在外的同事不能保衛培正的事例，相反你們以「保衛培正」為口號，卻幫助地產商在西關恒寶華庭社區建立「西關寶華培正小學」，鬧出西關有兩所培正小學。這種做法是保衛培正嗎？豈不是自己掌自己的嘴巴嗎？既然是「保衛培正」，何須偷偷地到北京進行秘註呢？

培正是具有一百多年歷史的名校，是中華文化的遺產，體現著一個民族獨特的文化價值，既屬於一個國家，一個民族，也是全人類的共同財富，屬於全民據有，並不屬於幾位校友據有，更不屬於非培正校友據有。這種集當時政治、經濟和文化於一身的非物質遺產其歷史價值之高，很難用現代經濟眼光來評估的，愛國人士一定要愛護和繼承中華文化傳統。

國民政府時代遺留下來與教會有關幾千所（莫斯科解密資料有具體數位）中學，當今複名者寥寥可數，培正中學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有紀錄，可見培正學校名聞遐邇。

現在商學院又不喊「保衛培正」了，2006年幾篇文章提出廣州東山培正中學那位「表叔」，沒有半點培正血的人當校長，又「賣」校名斂財。所以校名秘註有理。

我們回過頭來看2000年參與培正校名秘註的九位人士，其動機是否與商學院的觀點一致。從釋放出來的政治符號得知，凡是營私必須結成Party，然而退出這個Party的四位校

友，其中一位仍然擔任當今東山培正中學董事會董事，說明反對「表叔」擔任廣州培正中學校長是不成為培正校名秘註的理由的。

目前之所以未能解釋清楚這段歷史，關鍵在於沒有把握住該事件的本質，關鍵的資料未曾全部公佈，當事人往往推諉或掩飾其中的重要環節，迴避自身的問題。例如某位曾參與這個Party的校友，退出之後，馬上受到原同路人的的人身攻擊，宣傳文字發往全球，該校友至今沒有公開反擊。

這場官司遲早是要打的，這不是一般的糾紛，這是政治，當今發生政治、法律等方面的思想爭論，我們用什麼標準來判斷社會政治是非正誤，現在大家都認同「公道」與「公義」。就維護培正的公義本身，任何人都要挺身而出，今天我們如果不認真分析東山培正董事會某位成員與培正中學的關係，也就無法解釋後來出現的問題，只要搞清楚某個董事會成員多年來做了什麼，想做什麼而又不能實現，才能解釋此案的原委。現在我們談談廣州東山培正董事會的成立與性質。

## 二. 廣州東山培正中學董事會

東山培正於1984年復名，1989年東山培正董事會成立。顧名思義，董事會是一間機構的最高行政領導，但廣州培正中學董事會並不是東山培正的最高行政領導，命名和現實大相徑庭。為什麼？廣州東山培正董事會是熱心培正學校教育發展的校友和社會人士所組成。根據國內的法規，民間團體必須向民政部門申請登記才能公開活動，正如廣州培正同學會是經民政部門批准的並發給證書，社證字第4401000585號。廣州東山培正中學董事會並沒有經民政部門批准，但是由另一部門同意廣州東山培正董事會作為諮詢機構存在，推動培正中學的教育發展，但不具有行政權力和法律效力，對內不能干預培正中學的行政、人事和財政事務，對外沒有法人的權力。由於董事會這個名稱引起不少人的誤解，以為這個董事會是領導廣州培正中學，培正中學要聽命於這個董事會，這種誤解，連董事會的成員也變得糊塗，以為政府已經授權領導培正了。現舉例說明，上世紀90年代廣州東山培正中學同學會會長由美國芝加哥培正同學會邀請赴美訪問，董事會某董事竟然否定，更換了人選，這是越權。董事會不能管同學會。

## 三. 民辦學校是怎樣辦起來的？

新中國成立後，新政府接管第一間私立學校是輔仁大學。國民政府留下的私立學校一直到1953年基本改為公立，有些學校保留校名，有些學校改了校名，這是逐步向公有制過渡的措施之一，也是新政府改造親西方知識份子世界觀的第一步。開放改革，第一間民辦大學是西安培華女子大學，成立於1984年7月26日，校長姜維之，是位教師出身的教育家。培華女子大學與香港地產商李兆基先生的「培華教育基金會」沒有關係。

1993年國務院頒發提倡社會團體和個人辦學的文件。民辦學校像雨後春筍般辦起來了。廣東有一種貴族化的民辦學校，每個學生要交高達35萬元的「儲備金」，雖說這筆錢在學生畢業後要退還，但那數十億元的流動資金，再加上利息和流動資金的回報便造就了不少辦教育致富的富翁。到了90年代末期，這類學校相繼出現問題，可揭露的問題是辦學賺錢。令人啼笑皆非是一間貴族學校的投資者只有三年級的文化程度，對教育一竅不通，結果他們的學校從興建到敗落換了幾任校長也無法治理，道理非常簡單。每間學校創立時必定有一個辦學宗旨，校長是辦學宗旨的體現者，校長的取向很大程度取決於校長對教育的理念，此外，校長的專長對學校的影響也很大。但是，校長上面有董事局，董事局的人如果只想賺錢，又不懂教育，往往否定合理的建議。教育是一項長遠的投資，短期內很難看出效果，特別是經濟效益，商人急功近利，兩者水火不相容。董事局的人出面管理，人事財務一把抓，買東西500元以上要經董事局批准，將集體資源逐漸轉移到私人手裏，這種學校豈能辦得好。

商人辦學還有一個弊端，是對教育工作者的人格不尊重，當眾多教師之面出言不遜，看不起教育工作者。沒有親自做過教師的人，不知做教師的特殊性，做教師好比集編劇、導演、演員于一身，一個優秀教師的教學經驗是日積月累的，一本教材的內容如何取捨，在課堂如何講授重點，站在課堂上妙語連珠，簡直是表演藝術家。這些教師必定是氣度和智慧非同尋常，過去培正中學就有一批這樣的教師，當今廣州培正也有這樣的教師，青出於藍。畢業生往往敬重中、小學的老師，原因是他（她）們還教導我們做人。

為了使民辦學校向正確的軌道上發展，2003年9月1日《民辦教育促進法》出臺，與之配套的《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以下簡稱條例）卻沒有同時露面。《教育法》第25條規定「任何組織和個人，不得以營利為目的舉辦學校及其它教育機構」。

辦學不是為了賺錢，合理回報多少本來就不成問題，《條例》至今沒有露面是對投資者合理回報的具體規定成為爭論的核心問題。

#### 四. 培正學校和校友是如何支持辦培正商學院？

培正商學院籌建於1993年。在此之前，加拿大校友擬在加辦培正學校，利用集體資源辦私人學校，校友有異議，建校的想法就終止了，為什麼商學院用了培正校名，培正校友並無異議，因為大家視培商為自己的學校。請看《培正同學通訊》刊登商院動態可見一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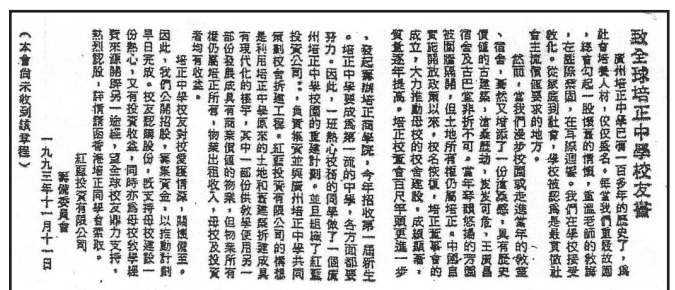
1. 穗母校董事會於1992年12月13日上午召開第二屆第二次全體董事會會議，由梁尚立董事長主持。有五項決議，第一項原擬辦培正學院改為培正商學院，採取兩年制（第144期1993年4月30日P.24）。
2. 培正又添新員，培正商學院成立招生開課，3月份上報，6月成立，9月錄取新生90人，10月5日開學，由廣州培正中學借圖書館二、三樓為校舍，並與中學共用有關教學設備及場地（第146期，1993年12月18日，P.7）。
3. 私立培正商學院建院規則（第147期，1994年5月10日，P.32）。
4. 籌辦培正商學院近況，廣東省教育廳召開培正商學院籌建論證會，地點花都市政府會議廳，時間1994年4月29日（第148期，1994年9月25日，P.15）。
5. 培正商學院參加花都市第一屆教育基金萬人行，時間1994年5月31日，商學院及培正中學銀樂隊師生130人

（第148期，P.16）。

6. 梁尚立退而不休，辦學育才。杜襟南等三人每人捐助人民幣三萬元作為獎學金（第148期，P.20-21）（杜襟南先生是東江抗日縱隊曾生司令員的部下，杜氏在文化工作委員會任職，筆者注）。
  7. 私立培正商學院舉行奠基典禮（第150期，1995年5月2日，P.34）文中全文刊登香港「大公報廣州二日專電」：由於培正有一百多年的歷史，海內外擁有眾多的校友，在世界各地校友會（同學會）有六十多個，差不多有華僑的地方就有培正同學會。不少海外的校友聞訊母校創辦商學院紛紛捐款，目前，該商學院已收到善款近三十萬元。
  8. 培正商學院簡訊：積極擴大招生，與美加合作共建商院，捐資、捐書支持商院（第151期，1995年9月5日，P.19）。
  9. 培正商學院舉行師生大會，梁尚立董事長在會上作報告（第152期，1995年12月16日，P.16）。
  10. 私立培正商學院正式成立，私立培正商學院建校論證會獲正式通過建校（第154期，1996年5月28日，P.18）。
  11. 《培正同學通訊》第154期封面是花都市培正商學院，該期第22頁私立培正商學院隆重舉行首屆畢業典禮，文字共4篇。
  12. 培商通訊：我院隆重舉行97屆畢業典禮（第156期，1997年12月，P.10）。
  13. 培商通訊：我院隆重舉行首期工程奠基慶典活動（第157期，1998年5月28日，P.21）。
  14. 培商通訊：廠校合作，探索產、學、研結合的辦學新模式（第158期，12月19日，P.27）。
  15. 花都培正商學院慶祝培正創校110周年紀念活動，時間12月1-5日，地點花都商學院，花都市政府，12月5日星期日參加培正110周年慶典（花園酒店會議廳）（第160期，第一頁）。
- 上述有關商學院的消息，《廣州培正通訊》同時刊登。

#### 五. 培正商學院從籌建到「變臉」

培正商學院如何籌建，是以什麼名譽辦起來的？相信廣大的培正校友是很清楚的，辦培正商學院的幾位校友是以培正之名向校友和社會人士籌款，這是不爭的事實，早期又在廣州培正中學無償地使用校舍、設備和其他人力物力。培正商學院籌建於1993年，1993年5月1日中午12時，梁尚立學長與董事會秘書長陳衡鏢學長在中環恒生銀行會見恒生銀行高層人士，了解恒生商學院的專業設置；6月份在加路連山馬會設宴招待香港商界培正校友（趙世鵬學長參加）、港澳各校校長和同學會會長，介紹商學院的籌備工作並呼籲校友支援；7月份梁尚立、何信泉、何厚煌、陳衡鏢以及花都市副市長譚廣清前往美加，會見主要城市培正同學會，宣傳商學院並呼籲校友支持。從1993年至1996年4年間香港培正同學會日及培正同學會春節聯歡會都發生過現場為商學院籌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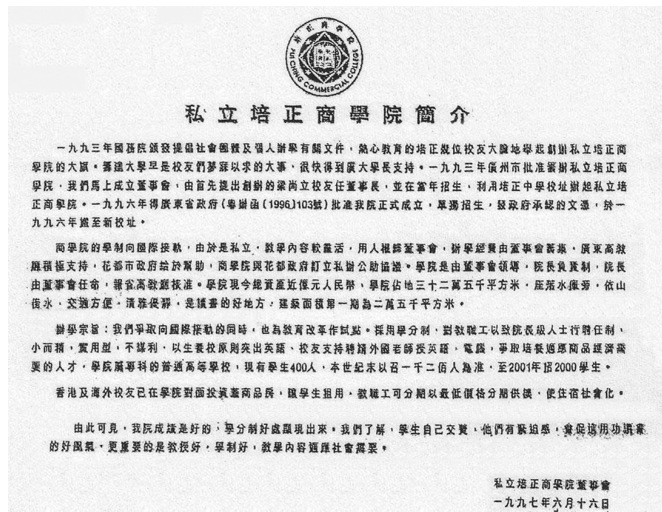


有一重要訊息刊登在《培正同學通訊》(第146期, 1993年12月18日) 題目「致全球培正中學校友書」現將全文重現。

上面列舉有關商學院在《培正通訊》的報導, 有誰還會懷疑培正商學院不是培正的一部份呢?

1997年培正商學院印發了一份彩色的宣傳材料, 發往全球包括美加與培正商學院掛鈎的學校。現將《私立培正商學院簡介》摘要部份介紹。

簡介中說, 不謀利, 以生養校原則, 文中強調學生自己交費, 他們有緊迫感。該《簡介》公佈董事局名單及基金會成



員及投資者的獎勵辦法。

培正商學院的校徽與培正中學校徽是完全一樣的, 只是名字不同而已, 說明培正商學院和培正中學校是兄弟學校, 自從將培正校名秘註之後, 培正商學院的校徽改了, 校訓取消了, 將培正校訓「至善至正」取消了, 留下空白不好看就補上「培正培正」, 這是什麼學校? 如何說明培正商學院是繼承培正的傳統, 又是私立培正的傳人, 你們不打算向公眾解釋一下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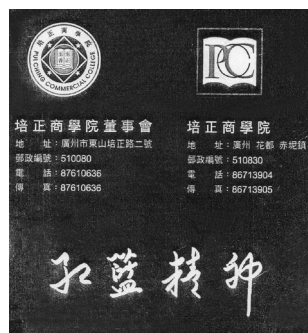
由培正商學院同意「寶華培正」採用的校徽是什麼樣子呢?



寶華培正的校徽



秘註校名後  
培正商學院無校訓的校徽



1997年以前培正商學院的校徽

## 六. 商學院為什麼要秘密前去北京註冊培正校名

眾所周知, 商學院是在東山培正出世的, 廣大培正校友和熱心培正教育的社會人士是商學院的催生婆, 東山培正是商學院的產房, 但商學院的父親是誰?

現在商學院已經不承認東山培正是原來培正的延續, 你們真的不知道, 還是作為奪取中華文化傳統的理由?

請大家看: 當年的文件:

1998年籌備母校110周年校慶的董事會上吳琦校長在會上提出應將「培正」校名註冊, 以防他人濫用, 當時被以「會議不議此事」而粗暴地打斷。發言者以權威壓人, 似乎一言足以定天下, 他人無庸異議, 真有「大國崛起」的氣度, 次年1999年6月在絕大多數培正中學校董及培正商學院校董完全不知情之下, 被培正商學院跑到北京將「培正」校名秘註成功。他們聘請的律師稱之為「法律意識可能比其他的培正同仁稍強」, 這是什麼話, 要說法律意識, 培正同仁應該勝過商學院, 因為提出校名註冊先于商學院。商學院只不過是採用不正當手法秘密註冊的, 偷偷摸摸做的事還要在自己頭上戴上光環。筆者以為這是一樁司法、行政和政治體制之間不協調的錯案, 稍具政治常識的人都會提出疑問, 廣州培正商學院地點在廣州, 為什麼要跑到北京註冊, 辦案人員如果頭腦清醒, 應向廣州方面打聽情況。此案向世人公開, 等於告訴觀眾大陸官場的潛規則。

當培正中學校向某人反映意見時, 他們以「公立學校不需要註冊, 我們民辦學校才要保護」為由加以推搪。誰說公立學校不要註冊? 你有膽量採用「清華」或「北大」的名字嗎? 北京大學、清華大學、武漢大學都是公立學校, 已將「未名」、「北大」、「燕園」、「PKU」、「清華」、「清華鐘形」圖案、「清華二校門」圖案、「清華老校徽」圖案註冊商標, 誰說公辦學校不需要註冊, 民辦學校才要保護? 後來, 四所培正學校(包括培正商學院)在何信泉副董事長主持下開會, 商議規範管理「培正」校名時, 又被人老羞成怒地質問:「是誰主持召開的(會議通知早已發給每一位董事)」, 「我們香港有錢佬為什麼要聽你們的」(參看《香港培正同學通訊》第164期第219頁)。世界上有很多有錢佬, 但不是所有有錢佬都挾財力而專橫, 恃資本而傲慢。

2001年在廣州東山培正董事會上, 香港培正同學會會長雷禮和本著內部解決議論此事再次被粗暴打斷, 香港培正同學會不得不向全球校友公佈此案。培正中學校與商學院幾次會議都有紀錄, 校友可向學校查詢。

## 培正商學院敬告全球培正校友

- 一、培正商學院是於1993年經國家批准成立, 全資由知名校友及社會熱心愛國人士捐資籌辦而成。
- 二、學生由初創立時的100名發展到現時達4,175名, 畢業生就業率達96.2%。學院受到中央、省、市領導鼓勵支持。
- 三、我們以「民辦培正商學院」名義依法申請商標註冊, 是為了保護培正之名, 防止他人濫用。但根據國家商標法規定, 只能註冊「培正」二字, 此一商標, 已於2000年11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工商管理局商標局發給第1475419號商標註冊證。
- 四、此註冊商標只適用於中國內地, 絕對不影響港澳特區各個以培正冠名的學校。
- 五、中國內地所有以培正冠名的一切學校在商標註冊之前已成立的, 均可繼續依法永久使用培正之名。
- 六、培正商學院歡迎國內外校友及社會賢達共同研究將來培正商標的使用及管理, 務求達到加強培正校友友誼, 發揚培正紅藍精神, 提倡教育之偉大目標。

培正商學院歡迎校友返校參觀指導, 請閱網址: <http://www.puiching.net.cn>  
<http://www.peizheng.com.cn> 瀏覽培商概況。

培正商學院董事局謹啟

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以登報之日算



### 七. 商學院什麼時候提出培正校名「共管共用」?

培正中學與商學院協商解決校名一案無效，事情一曝光，校友譴責之聲不絕如縷，決非對方始料所及，為了緩和輿論，商學院於2002年3月27日在香港幾份大報刊登一份廣告，題為「培正商學院敬告全球培正校友」文中有「共管共用」的字句嗎？只有一句提及商標。現抄錄如下：「培正商學院歡迎國內外校友及社會賢達共同研究將來商標的使用和管理。」這只是一句口號，並無具體條文說明。文中還以「培正校名」商標擁有人的口氣說國內培正均可繼續永久使用培正之名，國內的培正並不屬於第1475419商標持有人管，你有沒有膽量要求培正改名？這篇妙文與培正校名秘註相隔18個月（即一年半的時間）是緩和輿論之作，並無實質性的作用。

再過一年，即2003年3月12日在孫中山先生忌辰當天，在香港7大報刊登梁尚立「告培正校友書」和國信律師事務所所謂的「調查報告」，文中向全世界宣佈歷史上的培正已在1953年消失。當今復名的培正你們不承認是原來的培正。請問你們當初參加廣州培正董事會的目的何在？難免令人懷疑你們的原始動機。

### 八. 為什麼訴訟

由於培正多次與商學院協商無效，2003年3月12日商學院在香港7大報刊登了梁尚立「告培正校友書」和北京國信律師事務所「關於對培正相關歷史調查的專題報告」，否定當今廣州培正就是歷史上培正的延續，為自己秘註培正校名提供合理的根據。從此商學院與培正劃清界線並取消曾向培正提

供的獎學金。

2003年5月4日全球培正同學會（共22個）刊登一份「敬告全球培正校友及社會各界人士」以正視事態。

中國商標局發給培正商學院第1475419號商標，有效期十年。現在，培正校名的所有權是屬於五個人的。其他培正學校隨時會被控侵權或要求更改校名，或要求每年繳交商標費。為什麼？因為所有權有三個內容，這就是法律規定的財產佔有權、財產使用權和財產處置權。佔有權是指有權掌握和支配自己的財產，使用並不等於佔有。非財產佔有者也可以合法使用，但只能有償使用某物，使用者最終要將物歸還給佔有者，例如土地所有權是屬於國家的，建築用地屬有償使用。處理權是指佔有者對佔有的財產自行任意處理，包括經營、租賃、贈送以及轉移。未經財產佔有者同意擅自將佔有物變賣，即使將變賣所得金額全部交給佔有者，亦是非法的。

現代社會將專利權、知識產權等也列入財產關係。

此案向國際社會和法制方面發展是從長遠的觀點考慮的。由於國內的法律尚不能稱為完善，離開法治社會還要走很多路，在法律不完善的情況下容易給野心家鑽了空子，所以有必須提出訴訟取回集體的榮譽——培正校名。

我們是從「公義」和「公道」的立場索回被偷註的培正校名，對此案的不同觀點歸根到底是世界觀和方法論的分歧。你們將培正校名秘註之後，在東山培正的會議上以勝利者的姿態咄咄逼人：「一切按法律，由商標局決定」，更指政府隨時可停辦公立的東山培正，因此校方無必要去為「培正」註冊

## 敬告

### 全球培正校友 及 社會各界人士

[培正]在1889年於中國廣州創校，1933年及1938年分別在香港及澳門創建分校，經前賢百餘年的努力，在海內外樹立了崇高校譽及學術名聲；對母校校名校徽被搶註、被濫用、被冒射侵權，世界各地培正人深表憤慨及極度關注，函電紛紛表態支持母校以下正確立場：

1. 支持培正母校採取法律行動，向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評審委員會，申請撤銷[培正教育基金有限公司]的[培正]商標註冊號：1475419，及申請取回登記培正[校名]、[校徽]的註冊擁有權。
2. 支持培正母校在香港/澳門地區於教育類別範圍內，進行中英文名稱及校徽的法律註冊，及採取法律行動，禁制及防止其他機構濫用冒射，以免損害母校崇高校譽及學術名聲。

### 謹敬告各地培正校友及社會各界人士下列事實，以正視聽：

1. 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評審委員會，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細則]的有關規定，已向廣州市培正中學，發出[申請撤銷培正教育基金有限公司註冊不當商標]的受理通知書，對廣州市培正中學的[商標評審申請]，予以受理。
2. 同學會發出支持母校培正透過法律途徑取回校名、校徽等註冊權一事，香港培正校友會深表關注及支持。
3. 香港母校校監楊國雄博士、副校長、李仕浣校長、葉賜添副校長等人，並無出任[培正商學院]校董。
4. 楊國雄校監於五月二日向香港培正同學會陳德輝會長表達如下訊息：香港及澳門培正中學校董會，已採取行動要求，在香港地區註冊的[培正教育基金有限公司]、[培正商學院教育基金有限公司]、[培正教育網有限公司]盡速停止採用以[培正]作為公司名稱，並將採取法律行動跟進。
5. 香港及澳門母校校董會報章通告內容及立場函件內容（見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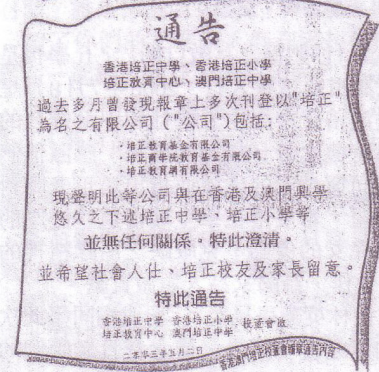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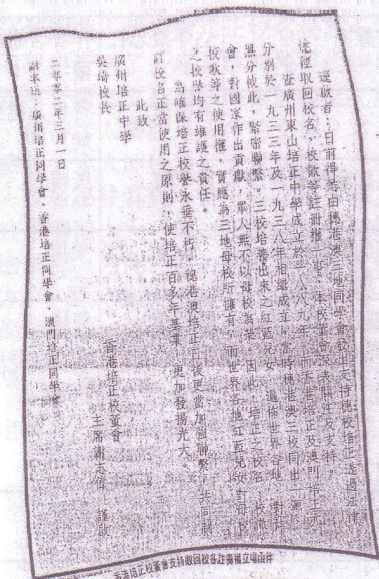
香港 培正同學會 會長陳鏡華  
 東莞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三藩市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二埠加拿大 培正同學會 會長陳耀基  
 美國洛杉磯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聖地牙哥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奧芝加哥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廣東大灣區 培正同學會 會長馮耀基  
 廣東省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澳門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新加坡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廣州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加東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加東多倫多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加西溫哥華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愛明頓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卡加利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溫哥華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溫哥華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溫哥華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溫哥華 培正同學會 會長李瑞珍

謹啟

二零零三年五月四日





此案向國際社會和法制方面發展是從長遠的觀點考慮的。由於國內的法律尚不能稱為完善，離開法治社會還要走很多路，在法律不完善的情況下容易給野心家鑽了空子，所以有必須提出訴訟取回集體的榮譽——培正校名。

我們是從「公義」和「公道」的立場索回被偷註的培正校名，對此案的不同觀點歸根到底是世界觀和方法論的分歧。你們將培正校名秘註之後，在東山培正的會議上以勝利者的姿態咄咄逼人：「一切按法律，由商標局決定」，更指政府隨時可停辦公立的東山培正，因此校方無必要去為「培正」註冊權事而操心（《香港培正同學通訊》第162期）。秘註培正校名其中一位斌社學長周介之還撰文論述廣州培正校名隨時都可以改，周介之學長與其他四位秘註人有所不同。不同的地方在那裏？周介之學長儘管沒有退出5人Party，但周學長每年12月23日都前來澳門聯邦酒家參加培正同學會聯歡會。

三校提出培正校名的法律訴訟，並非為一個人，而是維護中華文化的傳統，為了正義，不能讓文化遺產歸屬於個人。

### 九. 商學院及其支持者對此案是怎樣說的？

2006年培正部份校友收到第1475419商標擁有人的宣傳單張，這些單張有以下特點：(1) 只有收件人的姓名，無發信地址，應屬於團體寄的；(2) 對此案首先應當是義理和歷史，並非詞章，理念是什麼，著墨甚少；(3) 情緒化的文字，針對別人說的話、行為進行評論，並說要保留訴訟的權利，同時亦有人身攻擊的文字；(4) 文中亦有表揚自己的朋友；(5) 個別信件對師長和學長不禮貌，直呼其名。讀了你們的文字不少人感到此案仍然瞽目盲心。

寫宣傳材料是言論自由，罵人諷刺人是不理性的，正如你不喜歡筆者寫的東西，你可以反駁我，大家理性辯論，你們的文字出現叫某某人「落台謝天下」，說某某人「多行不義」你應該列舉事實，不要隨便羅列罪名。

對於一所中國民辦高等學府，寫出這種文字，你不怕貽笑天下嗎？對於所有智商健全者來說不會寫這種文字，培正

校友精英竟然和自己的歷史精神和培正文化傳統距離如此遙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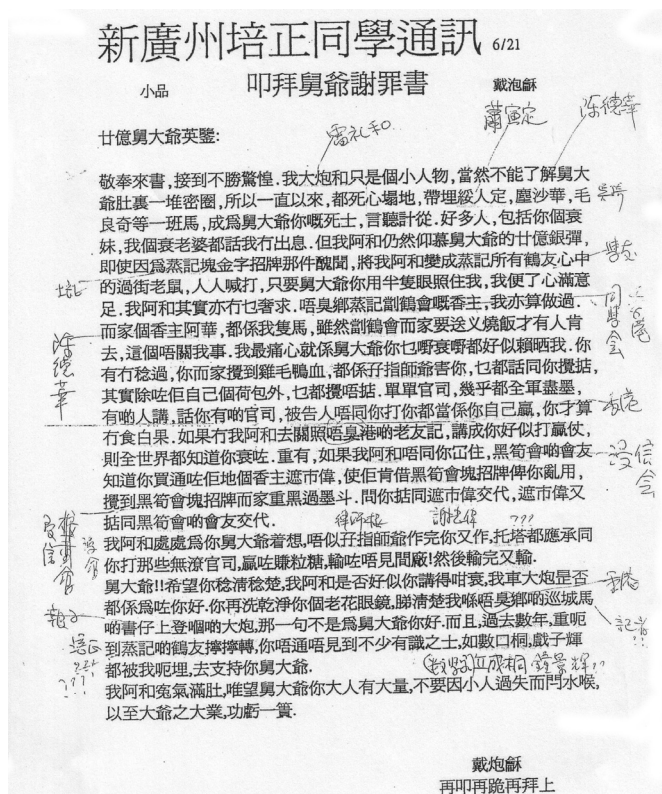
你們的文字「培正通訊」很少登載，令作者耿耿於懷，筆者現將2006年出現的宣傳文字向校友介紹，我當了你們的義務宣傳員（詳細可參考「光榮的培正，培正的光榮」第五、六文）。

現向校友介紹一篇奇特的文字，題目是「新廣州培正通訊」，此文是2006年6月21日在美國出版。這篇奇文是模仿宋喬（作家周榆瑞）的《侍衛官日記》的筆法而作。稱培正為「蒸記」，稱培正同學會為「蒸記割鶴會」，稱「浸信會」為「黑筍會」。文中點了八個人的名字：大炮和（雷禮和），綏人定（蕭寅定），塵沙華（陳德華），香主阿華（陳德華），毛良奇（吳琦），舅大爺（顧明均），遮市偉（謝志偉），數口桐（丘成桐），戲子輝（鍾景輝）。名字的諧音無法理解是作者加了批註才知何人。這樣的文字「培正通訊」能刊登嗎？培正的學生怎會寫出這樣無聊的文字，你們寫這樣的文字簡直為你自己抹黑，還有誰願意和你來往。

日期	商學院出版編號	題目	主編	郵寄地點
2月28日	總第54期	紀念梁靈光特刊	凌征海	廣東培正學院
	59期	三校未收過此文字		
4月27日	62期	「廣州培正校友通訊」再論陳力行副校長的大作	廣東培正學院	寄自九龍郵局
5月14/15日	64期	「北京培正校友通訊」起來不願意做奴隸的人們	廣東培正學院	寄自廣州榮華南，五羊邨二地
6月11日		『廣州培正校友會』誰是培正的盟主		寄自廣州廣大路郵局
7月11日	66期	「北京培正通訊」重視高國楨事件，杯葛（註）洛杉磯世界培正同學會	廣州培正學院	寄自九龍郵局
1月4日		鄭重聲明	55年級忠社	作者居紐西蘭
			高國楨	寄自九龍郵局
10月30日		喜見紅藍精神再露曙光	潘永建	美國
無日期		憤怒的培正人言，第一期		美國
6月21日		「新廣州培正同學通訊」模仿宋喬的《侍衛官日記》而作，點了香港培正同學會、香港浸信會和八個人的名字	戴炮蘇	美國
11月6日		光榮的培正，培正的光榮	潘永建	美國

註：杯葛（Boycott，抵制，拒絕參與。筆者註）

丘成桐學長何方人士（你們稱之為數口桐）？丘學長是世界著名的數學家，現在為祖國培養人材。2006年7月8日星期



六，丘成桐教授蒞臨香港培正中學中五禧社和中七雄社的畢業典禮。丘教授在演講時懷念昔日老師的風采，感激他們的教誨和啟蒙，讚揚諸位同窗今天的成就並指出培正老師對教學的熱誠及對學生的期望。希望培正學生珍惜這些優厚的條件，努力學習發揮培正兒女的優點，克服缺乏團隊精神的缺點，要互相扶持，互相合作，為國家為人類做貢獻。

香港培正中學前校長林英豪學長說：「丘成桐同學此次對母校畢業生訓勉誨詞內容之親切感人，懷念昔日老師們的教誨與勉勵後輩之熱誠，語重深情不忘本，勵後進，此乃真正紅藍精神之表現也。」

鍾景輝學長又是何方人士（你們稱之戲子輝）？鍾學長曾任香港培正同學會副會長，香港演藝學院戲劇學院院長職榮休，是社會精英。不是一說「精英」就指那些身居高位，佔據著超過一般人的社會資源的人，而是視忠誠，敬業盡責的公民為國家精英，這是民主社會的主流價值觀，但在中國社會這樣的精英觀點還相當陌生。

誰敢輕量天下名士，在你們的筆下幾乎把為培正工作的校友和幹部一網打盡。你們的文字水準頗低，倒不是指文字水準，文無第一，武無第二，而是指理念錯亂，傷人自尊，你們又說「校名是小事」，校名秘註是一樁小事嗎？

培正是一個符號和名字，這是精英、資源和文化的整體概念，這是先賢們和教師們留給我們的文化遺產，為人類所擁有，為社會所共識。三位高齡精英校友和二位社會人士運用「瞞天過海」之術把人類文化遺產據為己有，有人說這是一樁小事，請看對方是如何說的。

現將原文抄錄如下：「商標一事是小事，是培正內部的事，完全可以溝通協商內部解決，大家敬重的已故黃啟明先輩的女兒黃秀貞學長（現居北京市），她曾稱：校名不是至關重要，關鍵要把各間培正辦好，特區培正不要多管國內培正之事，國內培正也不要多管特區培正之事」。校名秘註不是一樁小事，不由某個人說話算數，即使今天考古學家和遺傳學家發現一位前培正校長的「轉世靈童」出來說話，「這是小事」，也不能算數。

目前還沒有聽說過那一位在職的或退休的高級幹部公開支持梁尚立校名註冊做得對，如果有此事，請告訴公眾並列出該名幹部的名字和說話的地點，個別幹部或團體前往商學院參觀並不代表對培正校名秘註一案支持商學院，弘社幾位同學集資送了一座黃啟明校長的銅像給商學院也不代表弘社同學全體都支持商學院偷註校名，商學院作為一所民辦學院，接待客人參觀是正常的交往，客人說幾句稱讚的話是出於禮貌，客人即使看到實質問題，在這種場合也是不便啟齒的。校名秘註其實不是一樁小事，該文作者並非不知道校名秘註影響面太大，因為不敢碰實質問題，一碰到核心問題就無法解釋，因此，極力降低事件的影響，同時集中火力攻擊對方「小題大做」。校名秘註不是一件小事，美洲中文報刊亦有簡短報導，校名秘註一案，乖於情，違於理，悖於法。換句話說天理、國法、人情諸方面都是錯的。

對事情的正確思維不是用概念否定事實，而是根據事實來限定概念。毛澤東的一句名言：「總是先有事實，後有概念」。

不管事大事小，不因事小，就不存在「是」或「非」的問題。希望你們寫出理性的文字讓大家展開討論。

你們也是培正校友，竟然採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歌的首句「起來！不願做奴隸的人們」號召校友杯葛全球培正同學會的召開，誰是你們的「敵人」，一個人還是整個培正？

讀了你們的文字讓人們充滿想像的空間，現將你們的文字擺在一起顯出這樣一個對比強烈又令人費解的矛盾。

有弘社同學在電話對我說：「現在有人希望弘社人不團結」，其潛臺詞是要我服從弘社。孔子說：「可與共學，未可與適道」，意思說，我們可以做「同學」但未必「同道」。朋友與革命夥伴不同，朋友是自己選擇的，一道煮酒，患難相扶，革命夥伴就不來這一套，只要是同路人，你資質如何，脾氣好壞，國籍血統都不相干。

要談校友對校名秘註一案的態度，在你們的文字中有代表北京培正校友會發言，有代表廣州培正校友會發言，又有寄自北美的文字，好像聲勢很大，其實作者是誰，讀者心中都會閃出一個名字，這幾年和校友接觸中，筆者得到這樣一個印象，絕大多數校友都愛護自己的母校，以有這樣一間聞名遐邇的母校為榮，但是他們對培正校名一案根本就不盡其詳，心中只有憤憤不平，就是說不出個來龍去脈。只有少數人敢於「摸著石頭過河」，有些人又不敢下水，怕水中有鱷魚，世人都有趨利避害的本性，小民各私其家，怕傷了感情，在同一屋簷下的人又怎麼樣呢？法國人有一句諺語「僕人眼中無英雄」，主人有那些見不得人的事，僕人都看在眼裏記在心裏，聰明的上下級誰也不敢點破這種關係，就像在公共場所有人放了一個響屁，誰都知道這聲音是從誰的屁股下面發出來的，但誰也都會遵守起碼的修養表示充耳不聞。家裏大人放了屁，沒有人敢說的。

在你們的文字中對校友做公益事業亦有點評，筆者在培正接受教化，感受到培正精神中一句話「助人為樂」。筆者是城市貧民，無力做公益事業，但有很多校友做了，他們造福社會，回饋母校發展，義薄雲天，對母校悠悠寸草心，令人尊敬。走筆至此，想起個別校友在祖國邊遠地區辦學，筆者建議三校同學會合力在粵北辦一所小學，定名為「培正同學會小學」。過去廣州培正中學辦過民眾夜校和日校，筆者也擔任過義務教員，用同學會的名義辦學在境外很普遍，意義重大，是同學會走向社會的公益事業。

## 十. 我對培正母校的認識

每個人都曾經在一間或多間學校接受教化，對母校的認識並不因為在校的時間長短，而是你對母校是否瞭解，不瞭解母校就缺乏感情。

2003年1月26日商學院委託北京國信律師事務所做的「關於對培正相關歷史調查的專題報告（以下簡稱「調查」）」，這份「調查」起碼有三點原則上的錯誤：(1) 用不同政治的觀點看社會變化，這種觀點早期甚囂塵土，國民黨喪失大陸政權之後，不承認共產黨的合法性，為將來「反攻倒算」作準備，這一觀點的延伸就是廣州培正中學已於隨著改造親西方知識份子運動於1953年改名，所以廣州培正事實上隨國民黨失去的政權而不存在了；(2) 「復名」不是「復校」，復名的培正是共產黨的「新培正」不能算是舊培正的延續，這一觀點仍然屬於不承認共產黨合法性的思想範疇；(3) 復校才是真培正，亦即培正校名秘註的幾個人，他們才是捍衛、繼承和發展的舊培正的文化復興者，功高至偉，這亦是錯誤的觀點。

你們組成一個Party的九位男女進行培正校名註冊的秘密活動，已經有四位校友退出了，剩下的五個人，還有兩人不是培正人，正如你們所說的「沒有半點培正血的人」，既然沒有半點培正血的人還談什麼與培正的血緣關係。一位統戰部的官員說「現在有些人說他代表過去的某團體要取得利益，但又提不出證據」，現在參與培正校名秘註的三位校友只不過是曾在培正受過教育，你們三位就能代表培正？

筆者認為培正復名有更深層的原因。眾所周知，過去歷次運動對教育事業衝擊很大，甚至大學招生停止十年，荒唐



在一定時候卻可以被認為順理成章，歷史是在不斷前進和發展。事物的發展是這樣的：客觀事物是一個從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的合乎規律的過程，它表明客觀事物發展的基本道路和總的趨勢是波浪式前進和螺旋式上升。歷史發展到一個新階段，過去肯定的今天就會變成否定。若按「調查」的論點，胡耀邦平反冤案錯案還有必要嗎？義大利哲學家克羅齊說過：「任何歷史都是現代史。」文化大革命已是塵封歷史，梁尚立學長被關了七年，1980出任廣州市副市長（梁尚立對外談話），將歷史與現實政治交織在一起，為這句名言寫下最佳的註腳。

廣州培正中學是百多年前由幾位華人牧師創辦的，不受外國教會的控制，與直接由外國教會參與管理的學校有所不同，不要一聽宗教就叫「狼來了」。當今在全世界的浪潮中，中國打交道的國家大部份都有基督教文化背景，不能固守過去的偏見。中國並不排斥宗教信仰，我們反對的是企圖改變中國社會制度的團體。在不追問人與自然的關係下，宗教是規範人與人的世俗關係，勸善戒惡，宣導道德自律。培正過去雖名為教會學校，但宗教氣氛並不濃厚。每週有50分鐘的宗教課，高中一講「基督教與人格」；高中二講「宗教比較」；高中三講「基督教與東方學術思想」。宗教課不考試、不測驗，校內還允許教員在課堂上宣揚佛學，學術氣氛相當自由，進膳時亦無宗教儀式。培正皈依基督教的人數並不多，據1948年9月統計，教員60人，占60%，學生211人，占13%，工人8人，占20%。有宗教信仰與無宗教信仰者一律平等，教友並無特權。

廣州培正中學名為教會學校，但辦學宗旨似乎是以儒學辦學，例如儒學提倡「道德首出，仁為根本」和「內聖外王，止於至善」。內聖者即為人格實現的最高價值，外王者即是成就了偉大的事業，止於至善即達到完善的境界，與培正校訓「至善至正」不謀而合。

此外，培正中學的教員是一批清流知識份子，博學多才，有豐富的教學經驗，他們不但是知識的傳播者，更重要的是學生靈魂的塑造者，學生視教員為良師益友，低班同學又在大哥班身上汲取有益的養分。反而宗教氣氛顯得很淡薄。

百年培正值得推崇和文化傳統繼承。什麼叫文化傳統呢？文化是一個社會的思想和行為的表現，換句話說教師和學生在社會上的表現。因而培正的名聲流傳遐邇，否則也不會被人濫用培正的名聲了。

文化是不能用金錢買到了，亦不能度身定做。當今盜用名校校名辦的學校如同販賣假藥。一間學校要辦好起碼要積累五十年的經驗。文化必經極長的時間累積方式，不可能一夜之間可以翻天覆地。

此外，廣州培正中學的歷史也是經過審查的。1950年3月，政府為瞭解廣州東山培正中學與教會的關係，約馮棠校長前往中山紀念堂座談，主要是兩個問題：第一浸信會有無干涉培正中學的行政管理；第二馮棠校長報在美國籌款的華僑名單。為期五天，政府瞭解情況後，培正中學繼續辦下去，不像具有外國勢力影響的教會學校，解放後馬上停辦。

按國信「調查」的邏輯，凡是復名的學校都是新學校，不是原來的學校，廣州培英中學成立於1879年比培正成立早十年，廣州培英中學復名比培正早兩年，豈不是「新培英」與原來的培英不是一間學校。有人告訴筆者，白鶴洞培英中學復名後，海外「培英基金會」不斷支持培英。按國信的邏輯，「新培英」中學無權接受海外「培英基金會」的款項。

外國人承認中國歷史的延續還有一例。

山西有間銘賢學院是和美國歐柏林大學掛了鈎的，歐

柏林大學有個「山西基金會」就是美國政府用庚子賠款設立的。抗戰時銘賢學院搬到四川成都青白江區城鄉鎮。抗戰勝利後搬回山西。解放後該校辦成「山西農學院」和「山西工學院」。到了開放改革初期，歐柏林大學「山西基金會」派人來了，山西也派代表團去美國，其中就有在農學院原來銘賢學院的教授。從此每年20萬美元分別給兩間院校。歐柏林大學承認山西農學院和山西工學院是銘賢學院的延續（參看《隨筆》2005年第152頁，著名作家流沙河的文字）。外國人承認中國的歷史，炎黃子孫反而不承認自己的祖宗。

有人說現在的港澳培正與廣州培正毫無關係，早已成為獨立的學校，因為相互之間幾十年沒有聯繫。散佈這種言論是為自己設防，孤立東山培正。港澳培正參與此案時變成涉外案件，這是有人不願看到的。筆者認為港澳培正在法理上絕對是培正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過去是什麼原因造成的隔膜是眾所周知的，現在有人重提這段歷史，港澳培正對此案自然沒有責任，筆者是從培正初中升入東山培正高中，當時是馮棠校長統領省、港、澳三校的中、小學。

文化傳統具有延續性，歷史和傳統雖然並非全是進步和優秀的，但歷史的演進，社會的進步卻保留了健康，正確的部份，隨著社會發展而長久存在。一個民族的優秀文化不管那個政府都是要繼承和發揚光大的。你們現在是割斷歷史反對進步的繼承和發揚，請你們注意，在中國政府公佈的眾多新規定中，最明顯的一條是禁止傳播任何詆毀中華民族優良文化傳統的新聞禁令。

2006年10月8日廣州市禺山高級中學（原番禺師範學校）100周年華誕，敬請曾在原番禺師範學院學習或工作過的海內外校友親臨現址，共享盛舉。從上文可見文化繼承的真正內涵。

國信律師事務所的「調查報告」的論點客觀上是不存在的。國信的論點，換句話說：「存在可以不依靠存在而存在。」這句話是海德爾格在他的論文中對形而上學所下的定義。

我對國信律師事務所的「調查報告」還有質疑的地方，在此不贅，今後我們可以通過北京律師管理當局去反映。

## 十一. 培正校名秘註一案的四個基本要素

現在我們對此案進一步分析，從法律學上講，案件有四個基本要素：一是案件的主體；二是主觀動機；三是實施行為；四是客觀後果，最重要是主觀動機這一項。

2005年7月22日星期五，香港「明報」報導了一條消息，大標題是「培正校名校徽爭奪，校友申請交內地審」（案件編號HCA946/03），2006年12月14日「明報」又登了一條消息，標題是「培正校名訴訟，高院拒剔除」，兩則新聞相隔一年半，所謂校友申請交內地審和高院拒剔除是什麼意思，校友者指三名被告，這三名被告是中國培正教育基金會有限公司，廣州市前副市長梁尚立和中國培正商學院基金會有限公司。法官駁回三名被告轉內地審，因為被告是在香港註冊的公司，應在香港審理，三名被告又提出廣州培正已於1953年被新政權取消了，改了校名，要求剔除訴訟，香港報紙是怎樣說的：「法官在判辭中同意培正學校的名聲遍及華南，先後在廣州、香港及澳門成立學校，公眾都知道三地的學校緊密聯繫，建立了好名聲，即使港澳兩地的學校由浸信會管理，培正在內地的發展亦可能影響浸信會」。

### 1. 案件的主體

上述兩間基金會原來的名稱是培正教育基金會有限公司和培正商學院基金會有限公司，都是在香港政府註冊的，根據XXX的律師信（廣州培正中學有存檔）其中的一間基金會稱擁有培正商學院全部資產。

後來兩間基金會在公司名字之前冠以「中國」字樣，成為中國培正教育基金會有限公司和中國培正商學院基金會有限公司。冠以「中國」意味著什麼？臺灣陳水扁為什麼這麼不喜歡「中國」和「中華」字樣。因為它代表了一個國家或一個民族，陳水扁要去「中國」化。現在有人將基金會冠以國號，這等於告訴世人這是屬於中國的基金會，在中國的領土上（包括臺灣）是屬於政府性質的，在國際上是代表中國的，截至2004年3月3日中國民政部公佈83家全國性基金會名單，其中有57個冠以「中國」，有9個冠以「中華」。但無培正這兩個基金會，因為它沒有在中國大陸註冊，那麼算不算是國家企業呢？筆者想是屬於私人的基金會的，為什麼？因為香港的法規並無限制冠以「中國」或「中華」命名的公司註冊，但在中國大陸若冠以「中國」或「中華」的公司註冊又是另一回事了。

2007年3月，有一間「中國少兒教育基金會」以辦慈善事業為理由向社會募捐，發了一份「紅頭文件」2007（016號），印著「中國少兒教育基金會」的公章，並寫著「抄報國務院有關部門，全國有關單位」，文件是2007年3月6日發。這個所謂「中國少兒教育基金會」經民政部證實是不合法的。記者電話採訪了國家民政部民間組織管理局負責人。回答是以「中」字開頭的基金會必須向民政部登記。（「南方都市報」2007年3月17日）。「中國培正教育基金會」和「中國培正商學院基金會」在國內活動，如不向國家民政部登記就不合法。

國務院總理溫家寶首簽署第400號國務院令，頒佈《基金會管理條例》2004年6月1日起施行，1988年國務院發佈的《基金會管理辦法》同時廢止。上述兩間冠以「中國」的基金會，有一間在加勒比海處女島註冊，即屬於外國基金會管理中國事務。最終兩間基金會都是要改名的。

「香港培正通訊」說一個冠以「中國」的培正基金會沒有向香港政府按年報告業績，因此不知這個基金會股東是誰，另一個冠以「中國」的基金會又是在加勒比海英屬處女島登記，亦即由海外公司管理境內業務。誰是股東，誰控制海外基金會，不公佈不等於別人不知道，不管你如何秘密，最終是要曝光的，特別是海外基金會，多如牛毛人員品流複雜，資金來源和政治背景都是敏感的話題，社會人士一旦引人注目，其言行都受人關注的，也用不著我們這些升斗市民去關心他們是誰，一定有人比我們更加關注的。

## 2. 實施行為

培正校名秘註是最高目標，從此可以和原來所有的培正學校不發生任何關係，獨豎一幟。根據對歷史事件反復進行追憶、發現、發掘新的史實，使這一案的史實的敘述不斷豐富，此案並非如海嘯突然而來，起碼已準備了兩年時間和現實都安排得絲絲入扣，若推遲一年，未必成事，在沒有新資

料之前，這點似乎可作定論。

一個人若有了奢望，有了野心，就必然會喪失德行，喪失理智而指揮其行動是謬誤。

現在我們再回過頭來看此案向國際和法制方向發展之後，商學院主要負責人向公眾談了什麼，這是第一次和公眾對話，這篇對話刊登在「南方都市報」2002年11月3日A03版，是由記者謝冰、吳輝、範舟波三人撰寫。現將文中退休辦學部份全文轉載。

梁（尚立）說：我辦培正商學院不是為了賺錢，捐款的那些老朋友也沒有想到從這裏賺錢，……辦起培正商學院之後，我讓廣州市將我的退休金每月捐給培正商學院，也就是說我不但不想從這裏賺錢，還把自己的退休金都搭進去了。

陳（梁尚立夫人）說：他幹事情很有幹勁，創辦培正商學院的時候，沒有錢，他是靠很多老朋友資助，捐款搞起來的。

眾所周知，商學院創辦時，省、港、澳三地培正以及海內外廣大校友是怎樣支持的，隻字未提，都歸納到「很多老朋友資助」這幾個字裏，那麼後來又搞培正校名秘註豈不是和老朋友鬧翻了。

## 3. 主觀動機

從商學院向校友寄出的材料來分析，商學院是以「保衛培正」為校名秘註辯護，然而商學院將培正校名授予李兆基先生屬下的地產商在西關恒寶社區辦了一間「西關寶華培正小學」，商學院領導人出席開學儀式，有人致詞說：「培正不是太多，而是太少」，這個「保衛培正」的理由具有說服力嗎？真正的動機何在？

爾後又提出廣州培正中學由沒有半點培正血的人當校長，叫廣州培正校長做「表叔」又指「表叔」出賣培正校名斂財，商學院作為中國一所民辦商學院，說這種話有失教育文化機構的尊嚴。

利用北京國信律師事務所的所謂培正校名的歷史調查，說明培正中學於1953年被共產黨結束了，商學院有理由擁有培正校名，商學院與國信律師事務所都忘記了社會主義基本原則還是寫在憲法和黨章上的，共產黨是領導階級。

割斷歷史，否定新政權的合法繼承，只有退到臺灣的國民政府說這樣的話，筆者並非指持這種觀點的人代表舊政權，起碼也是對當今社會的政治盲點。

香港輿論是怎樣評價培正這所百年名校的，請讀香港「明報」2007年3月9日洪清田教授論港九名校的文章，全文只有幾百字，洪清田教授是社會學家，在他的筆下培正是這樣的：「九華隔一山是培正，那是另一個「意識重鎮」，校內國共兩黨長期明爭暗鬥，讀書絕不只是讀書，絕不只是為自己，這精神似仍庇蔭今天培正，國共兩黨鬥爭下，培正人才輩出」。

商學院總是要找些理由為培正校名秘註辯護的，正如伊朗發展核武器，第一個目標是對付以色列，為了給這個目標找到一個合理的藉口，伊朗就從封塵的歷史中找到一個適合自己的佐證，否認納粹曾經屠殺猶太人，納粹屠殺猶太人是人類文明的共識。伊朗總統的言論引發世人的憤怒。

商學院一定要提出各種理由為自己的行為製造合法性的，商學院和北京律師事務所兩位律師寫的「調查報告」，都提出培正於1953年已經消失作為商學院奪取培正校名的依據。

解放後廣州東山培正並不是馬上變成公立，中國第一所學校被接管是北京輔仁大學，1950年6月馬上接管，為什麼？你們聽說過輔仁大學教務長芮歌尼（Harold Rigney）這個人

### 退休办学

73岁时，我还想做一件事，于是就凭着闯劲冒险干；他办培正的时候就像和尚一样，到处去化缘。

梁：您曾担任广州市的副市长，在香港创办越秀企业集团，之后又回到广州创办培正商学院，您认为自己是一个政治家，还是一个企业家，或者教育家？

梁：我觉得什么都不足，只不过做了一些既对国家有利，又是自己想做的事情。很多时候我在想，干什么事情没有一点闯劲不行，实际上回想起来我都是凭着闯劲办成事情的。比如创办越秀企业的时候，我已经60岁，创办培正商学院的时候，已经73岁了，就来到了这个年纪，但是我还想做一件事，于是就凭着闯劲冒险干，而且培正商学院，一些公立学校不可能马上搞的改革，我们都搞了，不如就先行分制，我们在刚创办不久就搞了，现在又在继续搞一些教学改革，一步一步地实行，我们的目的是办成培正商学院，培正法学的

培正法学的兴起是梁尚立创办的，培正法学的兴起是梁尚立创办的，培正法学的兴起是梁尚立创办的。

梁：不错，刚办培正的时候，有人问我，别人办成一所成功的大学，背后一定有一个大老板做后盾，你有没有？开始我的确没有，不过在我创办培正商学院的前前后后，都得到了她的大力支持，可以说现在她对培正的事情有时候比我更了解。

陈：我不同意他的意见，好像干什么都很成功，不能说得那么满，只能说正在做，是否成功要随时间来检验，而且我支持他，是因为他已经这么大了，担心他承受不了。他平素不做有干劲，创办培正商学院的时候，没有钱，他是靠很多老朋友资助，捐款搞起来的。当时学校奠基的时候没有多少钱，我甚至担心奠基之后没有下文，结果还是让他搞起来了。我不止一次地说，他办培正的时候就像和尚一样，到处去化缘。

梁：我办培正商学院不是为了赚钱，捐款的那些老朋友也没有想到从这用赚钱，我只是想为广州办一所实用型的学校，为教育做一点事情。我退休之后有退休金，以前我的退休金是委托广州市捐给教育基金的，办培正商学院之后，我让广州市将我的退休金每月捐给培正商学院，也就是说我不但不想从这赚钱，还把自己的退休金都搭进去了。

记：您做了这么多的事情，甚至已经80岁了还在干，哪里来的这么多干劲？

梁：我觉得要做成一件事情，要靠天时、地利、人和。我在广州工作的时候抽引进外资，又派往香港创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再回到广州办学搞教育，每做一件事都离不开这三样东西。具体来说，天时就是中国的改革开放政策，地利就是国家发展的潮流，人和是指我有良好的人际关系，很多搞实业的老朋友愿意支持我。

策划统筹：本报记者 谢冰  
本版采写：本报记者 吴辉  
本版摄影：本报记者 范舟波  
（阮蔚旧照由范舟波翻拍）



嗎？他是披著宗教外衣的美國特工。國民政府時代留下幾千所（具體數字莫斯科檔案已解密）與教會有關的中學一直到1953年才基本上改為公立並改了名，這是改造親西方知識份子思想的措施之一。

在培正校名秘註一案中，有必要分析其隱藏的動機，例如最近香港警員殺警案，美國佛吉尼亞理工大學韓國學生大屠殺案，心理學家透過犯案人的成長和教育背景個人性格，以及朋友和同僚對犯案人的認識重組犯案人的心理輪廓推斷犯案人的行事動機。培正校名一案的主要人物的動機和心理狀況沒有人去做這個工作，不過所暴露出來的事實，我們是可以做點分析的。

德國有立法學家、經濟學家和社會學家馬克思·韋伯（Max Weber 1864-1920）有一個理論，叫「社會排斥」，社會上一個社會集團排斥另一個社會集團，排斥的標準是什麼？校名秘註突顯出「社會排斥」，富豪組成社會集團的人屬於老精英集團，排斥新精英集團，也就是被商學院個人稱培正校長為「表叔」的新精英。排斥的標準是什麼？就是「權力」，為什麼這樣說呢？請看「培正同學通訊」第165期P.7第C段。

文中說：梁尚立在1988年積極介入作廣州東山培正董事會董事長時，所草擬的董事會章程，董事會職責包括以下三點：(3) 推薦提名或建議調動培正中學校長，由廣州市教育局審批任命；(7) 審議各界人士贊助資金物質的使用情況；(9) 推薦華僑、港、澳學生及校友子弟回校升學，條件成熟時辦華僑班。

筆者已在文中談過，廣州培正中學董事會是諮詢機構並無行政權力，與其他單位的董事會的職能有所不同，北京民族大學校董會章程第七條是這樣的：「校董會決定校長的任免，向北京市教委備案。」民族大學董事會有任免校長的職權，廣州培正董事會無此權力，但想取得這種權力，市教育局沒有批准梁尚立起草的董事會章程。這種內容的章程稍具政治常識的人都能看出其政治動機，如果章程成立，培正中學黨委要向梁尚立彙報工作，培正董事會豈不成為培正中學的「太上皇」，控制了廣州培正中學的人事、行政、財政和招生一籃子計畫，還要共產黨領導做什麼？到底應如何評論這一目的，由讀者自己去發揮想像力吧！

也許有個別校友另有想法，認為這幾位老精英，對培正教育發展都出過力，這點我們亦不否認。十九世紀德國哲學家康得是動機論的著名代表，他認為行為者的動機是好的無論結果怎樣，行為都是好的，但是，不要忘記唯物辯證法強調動機和效果的一致性。

從政的人很難不迷戀權力，正如資本家以賺錢為樂趣。從政的人一旦失去權力，生活就變得毫無意義。廣州東山培正中學董事會的所有董事，若他們都抱著推動培正校發展為己任，願意修己善群，惠澤社群而又不獲取個人私利，那麼培正校名秘註一案根本就不會發生。但是在紅藍兒女中確實存在迷戀權力的人，本來可以從細微之處更能看清一個人的性情和品格，然而他們過往的表現往往被人忽略了。

如果筆者是個權力欲狂者，參加這個董事會，只聽彙報，又要出錢出力，有何樂趣？如果筆者夠條件擔任廣州培正中學校長的話，董事會個別成員提出與教育政策和法規相悖的建議，自然是通不過的，培正中學是對廣州市教育局負責，廣州培正董事會作為母校的諮詢機構，合理的建議當然接受，不合理自然受到批評，日子一長，這種內部的危機積累下來達到臨界狀態時最終爆出來一件教育界

的大案，這是涉及權力的轉換才會產生不可調和的矛盾。

#### 4. 客觀效果

- (1) 持有第1475419號商標本身就是違法，培正校名是公器，即培正是公共財產，這一點是毫無疑問的，廣州市教育局都支持這一立場，讀者請看《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第十二條，國家保護社會主義的公共財產，禁止任何組織或者個人用任何手段侵佔或破壞國家的集體的財產。我們再看《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第三十一條：申請商標註冊不得損害他人現有的在先權利，也不得以不正當的手段搶先註冊他人已經使用並有一定影響的商標。2003年8月中旬，國家工商總局商標局局長安青虎在深圳談過上述問題，否則有被依法撤銷的危險。
- (2) 培正校名秘註其政治後果是不承認中國政府繼承和發揚培正的歷史文化。其所持的理由是1953年廣州私立培正中學改為公辦並改了名。這是新政權將私有制逐漸向公有制過渡並改造親西方知識份子的世界觀的措施之一，這是歷史，錯誤已經改正，中國逐步走向世界，與國際社會交往，1984年廣州培正中學復名就是繼承和發揚培正的歷史文化傳統，你們不願意看到變化的社會現實，堅持過去的錯誤歷史立場，公然挑戰政府的政策。
- (3) 培正校名秘註其政治後果是分裂培正，原來省、港、澳培正三校是一個整體，聞名遐邇，由於歷史的原因，港澳培正不能與廣州培正交往。只有在改革開放之後，廣州培正未復名之前已經來往，交流校友又從物質上支持，逐漸恢復大家庭的親切關係。然而你們堅持廣州培正不是原來的培正。三校培正和廣大校友從人力、物力支持成立培正商學院，你們又「變臉」不承認培正，這是什麼性質的問題？今天不給你們下結論。
- (4) 培正校名秘註的政治後果是分裂培正校友。此案發生之後，由於對此案的態度不同，即使總角之交，友誼逐漸淡化甚至反目如同陌路人。有些聚會甚至不允許參加，這種不同觀點的校友聚會，各人想著各人的心事，酒逢千杯知己少，話不半句投機多。過去的歡笑已成歷史。
- (5) 培正校名秘註社會影響很壞，在嶺南同學會會所聽到一位嶺南校友大聲道：「我們嶺南沒有這種人」，言下之意，培正校名秘註在兄弟學校和社會人士都是不歡迎的甚至是看不起這種作為。都道是「君子愛財，取之有道」。公元前七世紀希臘政治家、詩人梭倫（Solon）說過：「我想擁有財富，但不會以不符合公義的手段取得」。
- (6) 隱瞞籌款，影響培正校譽，眾所周知，省港澳培正及廣大培正校友積極支持成立培正商學院，成立初期又在廣州培正無償使用校舍、課室、圖書館、體育館和辦公室等設施，籌備商學院期間籌備組訪美國幾個城市培正同學會，在港設宴招待知名校友號召支持籌建商學院，自1993-1997年在香港同學會公宴會上現場為培正商學院籌款，小孩子們特別踴躍，當年的熱烈捐獻相當感人，這一動人場景依然歷歷在心。請問商學院，你們收了錢從來都沒有公佈過。
- (7) 培正校名秘註今後法律後果。從法律學上講第1475419號商標持有人就是「培正」的所有人，財產的佔有權，佔有權是指有權掌握和支配自己的財產。當今，第



1475419號商標持有人完全可以提出東山培正校名不合法，同時還可以收回機關幼稚園這塊原培正的地段，當前你們沒有膽量做。但是，今後社會形勢變化了，例如第1475419號商標賣給了外國人或由某個基金會（境內或境外）合併或這個商標傳給二世（下一代），新王登基，先辦前朝重臣，乾隆死後三天，嘉慶就辦了和坤。先人說了什麼，新王並無繼承責任，他們可以向政府要求接收東山培正，請看東歐的例子，在東西德統一後，原東德居民紛紛向政府申請歸還四十年前被共產黨政府沒收的土地和房屋，這是政治問題，並不受普通法「逾二十年喪失追索權」條款的限制，捷克蘇德台區原屬於德裔的房地產和企業都逐步歸還。所以這一訴訟是一定要打到底的。

培正這座校園年代久遠，經歷光緒、宣統、孫中山、陳濟棠、蔣介石、毛澤東、鄧小平等時代。就像房子買賣一樣，政權的更替好像更換業主，新業主擁有業權就下令對房子進行改造重建。有的將建築物的名字改了；有的將樓宇租出去經營飲食業；有的在房子裏辦工廠……我們這些紅藍兒女，對房子的業權變化和改造沒有發言權，然而我們熱愛這座具有悠久歷史的校園，不管校園如何變化，我們都要回去看看，因為我們擁有很多美好的回憶，其中就有中國的文化傳統。

到了鄧小平時代，他意識到世界文明的主流和潮流是不可阻擋的。鄧小平雖然留過學，但他熱愛中國的傳統文化，下令恢復和發揚培正的文化傳統，重建培正。但是有三位校友說1953年以前的蔣介石時代的「裝修」最好，以後的重建他們不認可，對鄧小平時代的校園的重建缺乏認受性，甚至不滿意，要另起爐灶。但是他們又接受鄧小平時代授予的種種榮譽，這反映心理和行為的雙重標準。

「1953年廣州培正已經改名取消了」這句話是偷註培正校名的幾個人所持的唯一理由，北京國信律師事務所的「調查報告」亦指鹿為馬，香港亦有人因各種原因也跟著說看見皇帝的新衣。請各位校友注意，支持商學院的培正校友公開的文字中從來不提上述謬論，因為這些校友的內心是熱愛自己的母校的。筆者建議你們的命題寫成文字，說明校名註冊是小事，商學院與培正是「一家子」，內部的事如何解決等。這是你們個人提出的一種概念，如果沒有論據也不過是空中閣樓而已。正確的思維不是用概念來否定事實，而是根據事實來限定概念。

## 十二. 一場人格的較量

這是一場人格的較量，早在2002年一位過境的外國人就此案表示過培正學校日後勝利的預感，因此案所持有第1475419號商標的幾個人的目標，與其說是針對「培正」不如說是挑戰中國政府的政策。

筆者在前文說過，退出培正校名秘註這個小團體不會是最後一人，此言一出，受到某人的譏笑。根據目前剩下的三位原註冊校友，其年齡以及相互關係處於准臨界狀態，有一位校友處身於這個團體，看不出有任何作用，筆者就是弄不懂，難道不要為下一代留個清名？

我們不怕在公堂上有人繼續以廣州培正於1953年被共產黨改了名之說，我們要記住你們的大名。相信大家都記得，龔如心與家翁爭產案第一回合，就有人說大陸筆跡專家不可靠的話（大陸著名筆跡專家在鳳凰電視臺公共談話）。

培正學校對簿公堂的對象都是社會知名人士，套用鄧小平的話，他們是曾經「抓住老鼠」的人。中國人從來重視封建家族傳統，即使摸上去找到一位老祖曾經頭戴紅寶石頂，身穿九蟒五爪袍褂，外套仙鶴補服的人，也救不了他們的後代，為什麼？因為任何社會的道德取向，大體上都是崇善抑惡的，當一個社會機制使人作惡而不受懲罰，反而可以發財致富，這個社會的社會機制和文化傳統就應當受到質疑。

此案，對中國的開放政策影響大，而且有連鎖反應。

培正商學院亦明白此案屬於知識產權的歸屬問題，培正商學院其實是與政府爭「培正」校名。商學院籌備時是打着「培正」的大旗，以完成黃啟明校長遺願為號召的，因而得到培正學校、廣大培正校友以及熱心教育的社會人士支持，正如陳XX（梁尚立夫人）在報上所說：「他沒有錢辦學」，當年極需外界出資打下培正商學院的硬體基礎和行政所需資金，一旦目標達到，這些支持者並不重要了。此案如果商學院敗訴「培正」校名的歸屬問題又是爭論的焦點。有消息說，商學院去「培正化」為上策，為什麼這樣說呢？理由一：培正商學院至今沒有公開過支持籌建培正商學院的人員名字以及捐款數字；理由二：自從培正商學院取得第1475419號商標之後，弘社（1950年級）幾位校友為了支持培正商學院於2003年捐了一座黃啟明校長銅像，已經完成多年，培正商學院至今一直放在倉庫裏，現在把黃啟明校長豎立起來，今後去「培正化」豈不要把黃啟明校長的銅像拆除。

此案何時了，諸位讀者，我們要有訓練大猩猩女郎的耐性，再聽一次一千零一夜的故事吧！或者需要度過一次日軍佔領香港三年零八個月的日子。

搶註「培正校名」一案可以定論。各位校友和社會人士站在公正的立場看：大陸搶註商標之風氣極盛，但文化類搶註校名恐怕是教育界的第一案。

國務院法制辦知識產權處處長金武衛早前表示：「冒用名牌」已成為中國知識產權保護的突出的問題。不僅越演越烈，範圍擴大且花樣不斷翻新。搶先註冊一品牌名稱，如果外資品牌日後向內地商標持有者提出交涉，可能要花費巨額金錢贖回「名字」或訴諸法律，但訴訟的程式曠日持久。有人提出協商解決，是否要培正拿巨額金錢贖回「校名」。筆者認為如果對方認為可行，豈不是暴露了校名搶註的原始動機。

培正人被稱為「馬騮」，此評語是指培正人好動，在體育界的歷史成就聞名遐邇，其實在理性方面，培正人跟動物園裏的猴群不一樣，猴群論誰的暴力能力強誰就當猴王。在培正這座大家庭裏，什麼品種的猴子都有，有廣西特有的黑葉猴；有馬達加斯加的猴，從來沒有聽說過，哪一種的猴子就代表了培正。如果有人說擁有超過一般人更多社會資源的培正校友就可以獲得「培正」校名的專利，提出這一宏論崇議的人，請賜教。

持有第1475419號商標的人所持的理由不過兩點：一是公立學校不需要註冊，我們民辦學校才要保護。這一偉論未見你們進行解釋。培正校友願聞其詳；二是廣州培正中學於1953年被新政權改了名，證明已經消失了，當今的廣州培正不是原來的培正。北京國信律師事務所兩位調查員的「調查報告」就是這樣說的。筆者認為這份所謂「調查報告」未加蓋北京國信律師事務所的公章是無效的。2003年1月26日調查報告定稿，二月初幾天就是春節，調查員交稿後返京過年，因此這種言論應由調查員負責，若大家不相信，可持公開的文字前往北京律師管理處查詢。香港亦有人以